

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竞赛委员会工作会议纪要

时 间：2010年12月25日

地 点：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新主楼 F422

参加人：林 群、巩馥洲、王长平、李伟固、高宗升、吴建平
楼红卫、冯良贵

主持人：林 群

记录人：秦安安

2010年12月25日，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委员会工作会议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召开。会议主要内容有：

一、汇报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预赛阶段工作

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组委会副主任高宗升教授汇报了预赛阶段的工作。

在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组委会的精心组织和全国各赛区的辛勤工作下，本届预赛取得了圆满成功。与首届相比，本届新增

辽宁、福建、湖南、贵州、海南五个赛区，参赛的赛区达到 26 个，报名人数增长 30%以上。极大地激发了在校大学生对数学学习的兴趣和热情，有力地促进了数学教学质量的提高。

会议对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组委会前一阶段的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

二、研究参加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名额分配办法

会议讨论通过了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名额分配办法（见附件 1），确定了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各赛区的参赛名额（见附件 2）。

会议决定，各赛区的参赛名额中，原则上数学类占 $1/3$ ，非数学类占 $2/3$ 。

会议决定，从第三届大学生数学竞赛开始，确定各赛区决赛的参赛名额安排在报名结束后进行。由竞赛委员会按照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赛名额分配办法（见附件 1）确定各赛区的名额后，在预赛前下发给各赛区。

三、讨论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设置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奖等奖项

会议决定，从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开始设置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优秀组织奖，由承办单位组委会推荐，竞赛委员会工作会议审批。优秀组织奖的名额控制在当年参赛省份的 20%左右。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优秀组织奖在当届决赛颁奖大会上予以表彰。

会议确定了优秀组织奖的获奖内容：

“授予**省（市）数学会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优秀组织奖

中国数学会普及工作委员会

二〇**年*月”

会议确定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优秀组织奖的获奖单位为：北京、上海、山东、浙江、国防科技大学。

会议决定，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暂不设优秀指导教师奖。

四、确定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委员会办公室及秘书人选

为了便于指导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工作，保证竞赛信息渠道通畅，使竞赛能够健康、顺利地开展，及时处理或向上级反映竞赛中可能出现的一些问题，以及其他一些与竞赛相关的事情，会议研究决定，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委员会设立竞赛办公室。地点设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办公室秘书由秦安安担任。

五、讨论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冠名事宜

会议一致通过了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冠名一事。

会议决定，由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委员会各位委员分别与有意向赞助的单位进行沟通，并负责对相应的赞助单位进行调查，沟通与调查情况汇总至竞赛委员会办公室，最后由竞赛委员会讨论确定赞助单位。

六、其他事宜

1、会议决定，关于竞赛适宜公开的相关文件与信息，应及时上传至大学生数学竞赛网站上。

2、会议同意贵州赛区的申请，特批该赛区的 5 个名额全部由数学专业学生参加决赛（因该赛区没有来及组织非数学专业学生参赛）。

3、会议决定，每一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出一本相关书籍，内容涵盖大学生数学竞赛试题、解答、获奖名单、各赛区提供的竞赛素材等。



附件 1：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参赛名额分配办法

附件 2：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各赛区决赛参赛名额分配表

附件 1

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名额分配办法

(于 2010 年 12 月 25 日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委员会工作会议通过)

一、本届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参赛基数定为 270 人;

决赛参赛总人数中每个赛区保底为 5 人,其中数学类 2 人,非数学类 3 人,保底总数称为决赛参赛基本数,记为 x_1

二、各赛区每个 211 院校增加 0.5 个决赛名额,此项总数记为 x_2

三、各赛区参赛人数追加名额记为 w_2 , 计算公式为:

$$W_2 = \frac{\text{不超过}300(270) - 10 - (x_1 + x_2)}{\text{当年全国报名参赛总人数}(33682)} \times \text{该赛区参赛人数}$$

(注: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决赛参赛基数为 270 人,报名参赛总人数: 33682 人)

四、对上一年度决赛中数学类与非数学类成绩前 5 名的赛区,各追加一名学生参加决赛,记为 α 。

五、各赛区的决赛参赛名额为(小数部分四舍五入):

$$5 + 0.5 \times (\text{所在地区} 211 \text{院校数}) + W_2 + \alpha。$$

六、承办单位额外增派 5 名学生参赛。

附件 2

各赛区决赛参赛名额分配表

序号	赛区	参加决赛名额
1	北京	27
2	上海	14
3	天津	9
4	重庆	10
5	黑龙江	12
6	吉林	8
7	辽宁	12
8	山东	14
9	山西	9
10	陕西	13
11	河北	8
12	河南	8
13	湖北	13
14	湖南	8
15	国防科大	9
16	江苏	13
17	江西	7
18	浙江	16
19	四川	11
20	安徽	9
21	福建	7
22	广西	7
23	甘肃	7
24	宁夏	6
25	贵州	5
26	海南	7